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Resources Medic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股份代號：1515)

**持續關連交易
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

持續關連交易－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華潤數字科技訂立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據此，華潤數字科技集團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項商務旅遊服務，期限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華潤為華潤集團（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的控股公司，其間接持有華潤數科之全部權益。華潤數科為華潤數字科技的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持有華潤數字科技。因此，華潤數字科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全部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年度上限僅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核規定，惟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緒言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4年12月30日，本公司與華潤數字科技訂立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據此，華潤數科集團已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項商務旅遊服務，期限由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

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

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1) 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2) 訂約方

(a) 本公司；及

(b) 華潤數字科技

(3) 期限

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7年12月31日止。在遵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的前提下，訂約方可續訂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的期限。

(4) 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範圍

本集團可不時使用華潤數科集團的線上商務旅遊平台採購下列服務，其中包括：

- (i) 查詢、預訂、取消及更改機票、住宿、火車票及叫車服務；
- (ii) 物色及管理相關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或旅行代理商，以查詢、預訂、取消及更改機票、住宿、火車票及叫車服務；
- (iii) 客戶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處理查詢、投訴、緊急事故的熱線，收集並匯報相關業務數據，以及定期進行客戶滿意度調查；及
- (iv) 其他相關商務旅遊服務。

(5) 定價基準及定價政策

本集團員工將不時在雙方協定的指定平台發送商務旅遊服務請求，而華潤數字科技集團將按成本加成的基準收費，即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所載華潤數字科技將提供的相關服務的實際成本加上服務費。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提供的各類型的商務旅遊服務均設有固定服務費，乃由訂約雙方經參考當前市場費率或提供相同或類似商務旅遊服務類型的其他獨立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或旅行代理商所收取的佣金率以及特定商務旅遊服務類型的服務質素及其他要求後按公平基準釐定。倘華潤數科集團根據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聘用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或代理商（如旅行代理商、票務服務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相關服務，則該等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或代理商就所提供任何該等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將納入由華潤數科集團將予收取的費用總額中及由本集團支付。

當本集團於其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採購相關服務時，其根據採購的種類及規模選擇供應商並透過磋商釐定相關採購條款。作為本集團有關與華潤數科集團進行交易的內部審批及監控程序的一環，本集團與華潤數科集團訂立任何具體安排前，本集團將通過電話、網頁的方式就採購類似服務向至少兩名獨立供應商取得報價，並考慮評估標準（包括服務類型、量級、質素及要求、支付條款及其它條款），而該等報價（連同華潤數科集團提供的條款）將予審閱並通過本集團內部審批程序（包括財務部、法律部及業務主管部門的審議和批准）。

歷史交易金額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1月30日止期間，華潤數科集團就向本集團及其下屬舉辦權醫院提供若干商務旅遊服務的歷史交易金額約為人民幣330.89萬元（未經審核）。

年度上限及釐定基準

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截至2025年、2026年及2027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2025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26年 (人民幣 百萬元)	2027年 (人民幣 百萬元)
本集團應向華潤數科集團支付的商務 旅行服務費（包括任何第三方服務費、 機票、住宿或服務的實際成本以及增 值稅）	20	20	20

於釐定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時，本公司已考慮以下因素：(i)上述之歷史交易金額；(ii)隨著本公司及各成員單位智數化水準的不斷提升，各單位對於相關商務旅遊服務的需求逐年上升；(iii)目前本公司下屬僅有幾家成員單位使用商務旅遊服務，隨著本集團業務規模的擴大，以及本公司新收購醫療機構（如華潤健康（遼寧）集團有限公司及其下屬醫療機構）對於智數化服務的需求增加，未來預計將會有更多的單位使用商務旅遊服務；及(iv)截至2027年12月31日三個財政年度，每年約有5%的緩衝，以配合本集團業務和醫院網絡可能進一步擴張以及任何不可預見的情況（包括未來的價格通脹）。

簽訂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僱員出差不時需要商務旅行服務，因此全年對相關商務旅行服務的需求較高。透過簽訂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將能夠集中僱員的預訂需求，透過利用華潤數字科技集團的平台向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旅行代理及／或其他代理商購買服務。預計透過該平台進行的團購或大宗採購可為本集團的商務旅行需求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此舉亦將有助於精簡本集團僱員的預訂流程，從而降低本集團的整體管理成本。此外，相信華潤數科集團提供的線上平台可為本集團提供穩定、可靠及實惠的商務旅行服務。根據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本集團毋需自華潤數科集團獨家採購商務旅行服務。

經考慮上述因素，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乃按公平基準磋商並於本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之條款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非執行董事葛路女士同時為華潤數科的其中一位董事。除已披露者外，概無董事被認為於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中擁有重大權益。鑒於非執行董事葛路女士就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職務衝突，故葛路女士已放棄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投票。

內部控制措施

本集團已實施足夠內部監控措施，以監察其所有持續關連交易，包括（但不限於）：

- (i) 定期向本集團財務部報告交易量，藉以監察相關交易的年度上限，並評估超出年度上限的風險；
- (ii) 董事會及本公司相關職能部門可不定時提出建議，以加強本集團的程序合規性，並確保本集團的內部控制措施完整有效；及
- (iii) 本公司之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審閱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根據上市規則提供年度確認書，確認有關交易乃按照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的條款及適用之定價政策，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根據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如果實際年度交易額達到相關年度上限的預設門檻，華潤數字科技將監測並通知本公司，在這種情況下，華潤數字科技和本公司將討論並考慮暫停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下的服務，以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

一般資料

關於中國華潤

中國華潤(華潤數科及本公司之最終實益擁有人)是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受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監督的國有企業。中國華潤為華潤集團的控股公司，是於中國經營多項業務的企業集團，包括但不限於大消費、綜合能源、城市建設營運、大健康、產業金融、科技及新興產業。

關於華潤數科集團

華潤數科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中國華潤最終擁有。華潤數科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智能技術賦能服務、雲計算服務、管理及業務信息化諮詢與實施服務、通用運營服務以及其他創新產品孵化服務。

華潤數字科技為華潤數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旅客票務代理、計算機軟件開發及相關技術服務、信息諮詢及企業管理諮詢等其他服務。華潤數字科技持有從事國內旅行代理業務以及國內旅行團業務的經營許可證。

關於本集團

本集團總部位於北京，主要於中國從事提供綜合醫療服務、醫院管理服務、銷售藥品、醫療器械及醫用耗材，以及提供其他醫療相關服務。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華潤為華潤集團（本公司之控股股東）的控股公司，其間接持有華潤數科之全部權益。華潤數科為華潤數字科技的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持有華潤數字科技。因此，華潤數字科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07條）超過0.1%，但全部均低於5%，故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年度上限僅須遵守申報、公告及年度審閱規定，惟獲豁免遵守有關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與華潤數字科技就提供若干商務旅遊服務訂立日期為2024年12月30日的商務旅遊服務框架協議；
「本公司」	指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15）；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華潤數字科技」	指	華潤數字科技有限公司(前稱潤聯軟件系統(深圳)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中國華潤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華潤數科集團」	指	華潤數科及其附屬公司；
「華潤數科」	指	華潤數科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華潤數字科技的控股股東，直接全資持有華潤數字科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25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華潤醫療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清

中國，2024年12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清先生、于海先生、單寶杰先生及楊敏女士；非執行董事葛路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胡定旭先生、鄺國光先生、傅廷美先生及周鵬先生。